
中共教育部党组文件

教党[2016]35号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教育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 大会上的讲话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高校）工委、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

2016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根据中央统一部署，结合教育系统实际，现就学习贯彻讲话精神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深刻领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

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回顾了我们党 95 年来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不懈奋斗走过的光辉历程和作出的伟大历史贡献，深刻阐明了近代以来我国社会发展的规律性认识，深刻阐明了我们党的执政理念和执政方略，深刻阐明了我们党对重大国内外问题的原则立场，以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为主题，明确提出了面向未来、面对挑战，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加强自身建设的要 求，科学展望了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光明前景。讲话高瞻远瞩、总揽全局，思想深刻、内涵丰富，通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的光辉，是全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的政治宣言；是党的重要理论创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在当代中国的丰富和发展，是指引我们党奋力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和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纲领性文献。

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全面贯彻讲话精神，是教育系统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各级党委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以讲话精神为强大精神动力，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落实中央对教育工作的重大战略部署和各项重大任务上来，努力为实现教育现代化、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贡献。

二、推动系统深入学习，把教育系统广大干部师生员工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

1.聚焦学习内容。各地各高校要站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高度来组织推进讲话精神的学习贯彻工作。要紧扣讲话深刻内涵和精神实质，深入学习领会对我们党 95 年光辉历程、伟大历史贡献和宝贵经验的深刻总结；深入学习领会讲话面向未来、面对挑战，对全党提出的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 8 个方面要求；深入学习领会讲话关于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全党关注关心关爱青年的深刻论述。把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党的思想理论建设最新成果打通学、融会学，深刻理解精髓要义，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2.推动学习覆盖。要在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把学习讲话精神作为主要内容，切实发挥党委（党组）带头作用，坚持基础在学，关键在做，坚持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以落实党员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学”要带着问题学，“做”要针对问题改，努力做到学做结合、知行合一，推动高校基层党组织规范组织生活，把学习领会讲话精神各项任务落实到每个支部。创新方式载体，开发学习资源，推送学习内容，引导党员利用网络自主学习、互动交流，扩大学习教育覆盖面。

3.开展系统培训。将讲话精神作为下半年及今后一个时期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各班次的重要内容，作为干部理论进修和业务培训班次必修课，纳入教师队伍培训计划和课程安排。在全国高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基层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辅导员骨干、高校党务干部、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思政课骨干教师等培训研修班上，开设讲话精神辅导专题。在大学生网络党校完成对2万名高校学生党员示范培训的基础上，继续举办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两学一做”网络示范培训班，增加学习领会讲话精神辅导专题和课程资源，首批培训2万名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

4.加强宣传阐释。要充分发挥高校学科优势、人才优势和智力优势，围绕讲话提出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组织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特别是党史党建专家学者深入开展研究阐发，及时推出一批重点理论文章，推出一批有深度有分量的研究成果，为不断丰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做出应有的贡献。依托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中国共产党革命精神与文化资源研究中心”等，对讲话精神开展体系化研究，做好针对性解读，着力回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真正做到解疑释惑、凝聚共识。在哲学社会科学重点规划项目、全国党建研究会高校党建研究专委会等课题研究中，加大对讲话精神专题研究的重点支持力度。结合组织开展高校“两学一做·支部风采”展示活动，充分展示高校基层党支部学深学透讲话精神、创新学习方法、增强学习效果的做法和

经验，体现基层党支部的积极学习风采和强大组织功能。结合学习讲话和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80 周年，依托中国教育电视台组织开展好“传承长征魂，共筑中国梦”大型主题采访和宣传教育活动。以庆祝第 32 个教师节为契机，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学习领会讲话精神。

三、融入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扎实推动讲话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1.扎实推动讲话精神进教材。要在大中小学教材建设中，充分体现讲话重要思想和观点，着眼于加强党的领导，强化思想性要求，重视体制机制创新，对加强和改进大中小学教材建设做出整体部署。重点做好《中国革命史》《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等教材的出版工作，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史》《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等马工程重点教材的统一使用工作。加强课程育人，利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组织开展学科德育精品课程资源征集展示活动，重点展示一批学习、研究和阐释讲话精神的精品课程。

2.扎实推动讲话精神进课堂。各级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以讲话精神为指导，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占领课堂、讲坛，牢牢掌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推动“领导干部上讲台”工作深入开展，在第三、四季度高校形势政策课中，邀请地方党委领导为高校学生作学习领会讲话精神辅导报告，激励广大青年学生为祖国、为人民、为民族奉献青春。要组织高校学生党建读书会、党史研究会、马克思主义青年学习会等学

生社团开展学习领会讲话精神专题研讨，引导学生党员深刻了解近代以来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不懈奋斗的光荣历史和伟大历程，自觉学党史、感党恩、跟党走。

3.扎实推动讲话精神进头脑。要把讲话精神融入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的相关内容，贯穿到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全过程。认真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工程。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加强中小学党的建设工作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中小学校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研究制订好《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构建中小学德育工作体系。要广泛组织开展向全国“两优一先”先进典型学习活动，重点组织好对他们中教育系统代表的宣传学习工作。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师生结合工作岗位和思想实际开展学习讨论，坚持问题导向，抓住工作关键，确保讲话精神走进党员内心、解疑释惑。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在所在单位和支部讲党课，以自身学习领会讲话精神谈体会、谈感受，让身边人讲身边事，用身边事影响身边人。继续推动学习宣传李保国同志作为新时期共产党人的楷模、知识分子的优秀代表和太行山上的新愚公的感人事迹和优秀品格，组织徐川同志“我为什么加入中国共产党”优秀党课巡讲，引导广大干部师生在学模范、争先进中更加深刻学习领会讲话精神，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跟党走。

四、坚持围绕中心，推进讲话精神贯穿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全过程

1. 要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结合起来，与落实教育“十三五”规划的各项任务结合起来，与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结合起来，与落实中央和地方巡视整改任务结合起来，紧紧围绕教育系统加强党的建设、维护和谐稳定，落实立德树人、提高教育质量，坚持创新发展、深化教育改革，坚持协调发展、优化教育结构，坚持共享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等方面的重点任务，引导党员干部自觉践行“四讲四有”合格党员标准，在推进教育改革发展稳定中争先进、当模范、做贡献。

2. 要以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建设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推动完善高校党的领导管理体制，进一步强化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提升高校基层组织整体功能，夯实高校党建基层基础，扎实推进高校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要求。

3. 要进一步做好高校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导工作，结合学习贯彻讲话精神，组织高校党外知识分子开展多种形式的理论学习、实践锻炼、社会服务，帮助和引导高校党外知识分子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为推进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稳定凝心聚力。

五、精心部署，切实加强对学习宣传贯彻讲话精神的组织领导

各地各高校要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

织领导，作出专题部署，提出明确要求，确保学习取得实效。要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落实到当前涉及教育改革发展稳定的各项政策制订、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中去。要精心组织新闻宣传，充分利用校报、校刊、电台、电视台和网络新媒体，深入阐释解读讲话精神，大力宣传讲话在广大干部师生中引起的热烈反响，反映学校学习贯彻讲话精神、解决实际问题的具体实践和工作成效，营造教育系统学习贯彻讲话精神的浓厚氛围。

各地党委教育部门和部属高校学习宣传贯彻讲话精神的情况，请及时报送教育部。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16年7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部党组成员，办公厅、政法司、规划司、综改司、人事司、社科司、机关党委、驻部纪检组、新闻办、基础一司、基础二司、职成司、高教司、教师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16年7月7日印发
